

胶东街道办事处

关于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工作的通知

各新村、网格：

根据上级关于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的相关部署，结合我处实际，现就全面开展农村黑臭水体常态化排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排查范围和内容

（一）排查范围。各行政村内村民主要集聚区适当向外延伸1000米区域内的水体，以及村民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。

（二）排查内容。

1.农村黑臭水体基本信息。包括黑臭水体名称、水体类型、水域面积、地理位置、所属区域及其面积、人口数量等。

2.形成黑臭水体的主要污染原因。包括农村生活污水污染、畜禽养殖污染、水产养殖污染、种植业污染、企业排污、生活垃圾和生产废弃物污染、底泥淤积、厕所粪污、其他污染问题等。

二、农村黑臭水体的定义与识别

（一）农村黑臭水体的定义

根据《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（试行）》，农村黑臭水体是指各县（市、区）行政村（社区等）范围内颜色明显异常或散发浓烈（难闻）气味的水体。

（二）农村黑臭水体识别

1.识别标准

根据水体感官特征进行识别，若某水体存在异味、颜色明显异常（如发黑、发黄、发白等）任意一种情况，即可判定为黑臭水体。

2.对跨界黑臭水体的认定

对于跨行政村的黑臭水体，为上下游关系且责任明确的，原则上以行政边界为界进行分割，按 2 个农村黑臭水体填报；为左右岸关系或责任不清的，按 1 个农村黑臭水体填报。

3.对 1 个水体中有多个黑臭段的认定

对于行政村边界范围内，1 个水体中有多个黑臭段的，应视为 1 个农村黑臭水体；行政村边界范围外的，可以作为多个农村黑臭水体填报，也可以作为 1 个农村黑臭水体填报。

三、排查工作要求

排查工作常态化开展，各网格每月组织对辖区范围内进行一次黑臭水体的全面排查，对排查出的黑臭水体进行水印相机拍照（照片横版，带时间、地点和经纬度水印），并建立排查台账。各新村每月 7 日之前，收集整理所属网格的排查情况，填写《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汇总表》，加盖新村公章和电子版水印照片一并报送至街道环保办（709 室）。

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工作是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内容，排查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，各新村、网格要严格按照本方案确定的

时间节点有序推进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排查工作任务。对排查工作不严不实、推进迟缓、弄虚作假、虚报瞒报的予以责任追究。

附件：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汇总表

胶东街道办事处

2021年8月2日

附件

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：胶东街道_____新村（盖章）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人：

序号	行政村名称	水体名称	水体类型	涉及的自然村	涉及人口数	水域面积(m ²)	长(m)	宽(m)	黑臭段起点	起点坐标	黑臭段终点	终点坐标	污染原因
1	X 网格	村西 5 米 河沟	沟渠 (湖 泊、 塘、 湾、 河道)	X 村	800	900	450	2	村委门前 街向东 100 米	120.0129 85 36.35525 1	X 养殖场 北侧 80 米	120.0 16536 36.36 3523	农村生活 污水污染、 畜禽养殖 污染、水产 养殖污染、 种植业污 染、企业排 污、生活垃 圾和生产 废弃物污 染、底泥淤 积、厕所粪 污

填表说明：1.由新村汇总填写并盖章，每月 7 日前报环保办(709 室)。